

司法機構須承擔止暴共同責任

一針見血

李繼亨

韓正副總理日前會見行政長官林鄭月娥，除了對特首以及警隊予以充分肯定外，更明確指出：「止暴制亂、恢復秩序仍然是香港當前最重要的任務，也是香港行政、立法、司法機關的共同責任」。這句話絕非無的放矢，而是回答了兩個最核心問題：什麼是香港當前最重要任務？誰有責任去承擔當前的任務？這兩個回答，值得香港各界尤其是司法機構的反思。

三種權力須合力止暴制亂

行政、立法、司法三種權力是特區建制的組成部分，即便是沒有明確要求這三種權力要通力合作，但客觀現實的要求，尤其是在當前香港陷入前所未有的暴亂情況之下，行政、立法、司法三權都沒有任何理由去推卸維護法治、止暴制亂、恢復秩序的責任。

但客觀事實卻是，行政部門尤其是警隊全力以赴，但其他兩種權力，卻在「扯後腿」。立法機構自不用多說，反對派政客以「少數的惡」、「議會暴力」去破壞立法會的運作，阻撓一切有利平亂的政策，更是對特首本人極盡侮辱之能事。但司法機構，尤其是法院，在過去五個月以來的表現，卻是無法不令人感到氣憤。問題主要體現在兩點：效率低下、政治先行。

第一，五個多月的暴亂，法治遭到極其嚴重的破壞，大量公共設施被破壞，大量普通市民被「私了」，警方拚盡全力維護公共治安與社會秩

序，依法逮捕了逾三千名涉案者。面對如此嚴重的法治災難，法庭本應採取特別措施，加速審理案件。

事實上，香港普通法所源自的英國，在2011年遇到大規模的騷亂時，其司法機構便「特事特辦」，設立二十四小時的特別法庭，連夜審理大量的治安案件。為什麼英國可以，香港卻不可以？按香港的現實情況，三千人被捕，即便一半人需要檢控，以法案現在的效率，很可能要十年才能全部審理完畢，這是否良好法治的一個體現？

要求法庭加快審理，絕不是要破壞獨立司法權，更不是要求法庭必須判處全部被告都有罪，而是希望法庭必須承擔止暴制亂的責任。必須指出，止暴制亂並不是「政治要求」，而是維護法治的必然要求，也是每一位法官不可推卸的責任。司法機構應當反思，工作是否符合公眾的強烈期望？

第二，政治先行。早在六月暴亂爆發之前，便不斷傳出香港司法界被政治意識形態入侵的新聞。例如，有外國傳媒聲稱採訪了多名「匿名法官」，強烈攻擊特區政府修訂《逃犯條例》，又有法官竟然參與政治表態的聯署，這些事件無不令人感到震驚。我們當然希望相信，香港所有的法官，不論是中國籍還是外國籍法官，都能秉公辦案，但當負面事件不斷出現，如何不削弱公眾信心？

如果僅僅還是簡單的政治表態也就罷了，最令人憂慮的是，政治意識形態已經成為法官判案的標準。例如，早前有暴徒於沙田踐踏國旗案中，裁判官只判被告200小時社會服務令，涉嫌咬

斷警員手指的被告亦可以以1000元保釋，但內地遊客於美國駐港總領事館外塗鴉，就被判即時監禁。這些判決，很難不令人產生質疑。若再算上一些涉嫌參與非法活動的政治人物可以輕而易舉地得到保釋、無所約束地到外地去繼續從事助長暴亂的活動，法庭的公信力又豈能得到認可？

維護法治 法官責無旁貸

司法權不論有多麼獨立，都不可能完全脫離重大的公共利益，不可能脫離懲治罪犯彰顯公義的原則。香港當前面臨的是半世紀以來最嚴重暴亂，堪稱是法治災難，不論是從維護法治精神的角度，還是從維護法庭公信力的角度，香港的司法權力機構，都沒有任何不全力以赴承擔應盡責任義務的空間。

值得肯定的是，在昨日一宗案件中，裁判官主動行使《裁判官條例》第27條，修訂欠妥的控罪，將「管有適合非法用途的工具」改為「有意圖或管有攻擊性武器」。可能對於一些人而言，會認為不做不錯，甚至只要討好或將判決傾向於反對派就可以「全身而退」。上述這名裁判官有維護法治的堅定決心、承擔止暴制亂的責任感，令人敬佩。

香港的司法依然有較高的聲譽，在嚴重暴亂之下，仍未被政治意識形態摧毀。但這距離公眾對法治精神的要求，仍然還有很大的距離。韓正副總理所指出的「止暴制亂、恢復秩序仍然是香港當前最重要的任務，也是香港行政、立法、司法機關的共同責任」，值得香港司法界認真思考。

時事評論員

校園是止暴制亂的第一站

執筆之際，兩起暴力傷人事件先後發生，血淋淋的場面觸目驚心，一是有區議員被咬傷耳朵，疑犯被群眾「私了」，另一是有立法會議員在光天化日眾目睽睽之下，被兇徒刺上一刀，幸保性命，兇徒隨後被警方拘捕。數月以來，在香港出現的違法與暴力事件愈演愈烈，語言上、互聯網上、肢體上、形形色色的暴力不斷出現，實在令人痛心。



教育茶餐廳 何漢權

望學界各個持份者能站出來，作出以下的公開聲明：

- 1.任何形式的、大小的違法行為都不容許；
- 2.任何的暴力都不能接受，如證實施加暴力的，由語言到肢體，由個體到集體，由塗污到打砸，學校必須按校規章則，按權限作出追究，不能含糊，若然姑息養惡，學校全體上下，將繼續蒙羞；

學校豈能縱容暴力

讓人更難過的是，社會衍生對暴力合理化、浪漫化的歪風，居然還有大學法律系任教的「學者」，竟又公開將「私了」理論化，唯恐香港不沉，天下不亂！這股暴力破壞浪潮，由大學開始，有學生動輒塗污校園、逼人罷課、打砸教學設施，更脅迫校長作政治表態，對持不同意見的講師和同學隨意展開各樣的圍堵、謾罵、推撞。

而此暴力歪風亦有延伸至中、小學的勢頭，先後出現中學生襲警案、小學六年級學生參與非法示威。到目前為止，涉嫌參與違法及暴力行為被捕的大中學生，已超過四百人，約佔整體被捕人數的十分之一。

校園如斯亂象，真正關心學生的教育同工，必會憂心如焚，並會嚴正提出一個問題：師生究竟如何才返回學校教育正軌？

香港能否再見黎明，學校是第一道的曙光。國家主席習近平及副總理韓正，近日接見特首林鄭月娥時都清楚說明，香港當前最重要的是依法止暴制亂。確實，止暴制亂是獅子山下人人有責，只要一天不能停止動亂，香港一天都沒有真正的自由，最大的輸家，就是整個香港！止暴制亂，先從校園做起。

「刺何案」盡顯縱暴派的偽善與狡辯

焦點評論

方靖之

區議會選舉屯門樂翠區候選人何君堯日前在擺街站時遇襲。從疑兇作案的行動以及兇器和落手位置判斷，事件顯然是一宗有組織、有計劃的謀殺。事後疑犯隨即被揭發是極端討論區「高登」的資深網民，其思想偏激，對建制派恨之入骨，說明這宗「刺何案」是衝着政治而來，也是當前「黑色恐怖」籠罩香港以及區議會選舉的一個反映。

「刺何案」再次表明，在當前的暴力陰影下，參選人連生命安全已不能受到保障，在街上被襲擊被騷擾已成常事，參選人及市民已經沒有免於恐懼的自由，這是香港民主的悲哀，而始作俑者還以爭取民主自居，更是無恥之極。

「刺何案」引起社會廣泛關注，原因是這次疑犯猶如要置對方於死地，這不是「教訓」、「恐嚇」而是赤裸裸的謀殺，反映香港的暴力已有失控之勢。然而，縱暴派政客至今不但仍然拒絕與暴力切割，堅拒向暴力說不，反而繼續包庇暴力、擁抱暴力、美化暴徒，毛孟靜甚至公然與一眾暴徒合照宣傳，撐暴之意已是躍然紙上，縱暴派的縱暴煽暴，正正是當前暴力失控的罪魁禍首。

在何君堯被刺後，陳淑莊代表縱暴派慰問何君堯，還要求警方一視同仁地調查縱暴派議員受傷事件。陳淑莊的慰問只是一場騷，她所謂一視同仁地調查縱暴派議員受傷事件，言下之意，是縱暴派也遭受暴力襲擊，不是只有何君堯一個人受襲，企圖藉此減輕壓力。然而，陳淑莊所謂譴責暴力事件完全是虛偽、雙重標準。縱暴派在這

場風波中一直無所不用其極的煽動暴力，她的黨魁梁家傑曾說暴力是解決問題的方法，縱暴派政客也多次表明不與暴徒割席，不會譴責暴力。

但現在區選近了，社會反暴民意不斷升溫，陳淑莊又出來說譴責刺殺事件，為什麼五個月來暴徒的瘋狂破壞、到處圍毆「私了」，他們沒有批評過半句，現在卻又慰問又譴責？說穿了，不過是為了選票，怕因為縱暴派煽暴縱暴引發民意反彈，拖累選情，所以由她出來做代表，裝模作樣的對暴力譴責一番，但這樣的表態能令人信服嗎？縱暴派五個月來的一言一行，都說明他們是如何擁抱暴力，陳淑莊以為一場慰問騷可以欺騙市民只是一廂情願。

朱凱迪顛倒黑白

無疑，在當前的環境之下，在參選人在街上可以隨時遇襲，隨時有性命之虞；在「黑色恐怖」不斷損害區選公平公正之下，這場選舉已經不可能在公平、安全下進行，推遲及取消選舉是一個合理的做法。但縱暴派卻不希望區選延遲，朱凱迪更舉出阿富汗、日本、美國等地的襲擊事件，指這些襲擊事件都沒有令選舉延後。例如阿富汗今年的總統選舉，雖然當地襲擊事件導致85人死亡，373人受傷，在塔利班公然恐嚇之下仍有200萬人投票。朱凱迪問：「如果阿富汗政府取消選舉，人民不能投票，難道社會就風平浪靜了嗎？答案很明顯。」

朱凱迪的說法完全是偷換概念、誤導市民，阿富汗與香港的情況根本完全不同。阿富汗的總

統選舉受到暴力事件威脅，主要原因是塔利班要求民眾抵制總統選舉，並以發動襲擊作要挾，出發點是要破壞選舉，並非是要協助及打擊某一個派別的選情。但香港的情況，卻是一些暴徒利用暴力公然打擊建制派選情，包括破壞建制派辦事處、襲擊建制派義工、利用各區非法「連儂牆」抹黑建制派、毀壞建制派宣傳品；但相反，縱暴派的辦事處卻是秋毫無犯，這說明暴徒的目的是利用暴力干預選舉，打擊建制派選情，不但威脅選舉安全，更帶來嚴重不公正，與阿富汗的情況完全不同。

至於朱凱迪又舉出日本、美國等地的襲擊事件，這些事件要麼是針對政府、針對社會的恐怖襲擊報復，要麼是針對單一候選人的暴力襲擊，而非香港般針對建制派參選人進行有組織的破壞、搗亂、騷擾以及謀殺，當中完全沒有可比性，全世界面對如此大規模的選舉不公，理所當然要立即停止選舉，不可能任由選舉不公有恃無恐的持續下去。

朱凱迪的狡辯不但說明其不學無術，更說明縱暴派的矛盾心理，一方面樂於見這些對自己有利的選舉暴力持續，所以一直對暴力不切割，另一方面又怕暴力不斷升溫，令選舉取消他們將一無所獲。所以，才有了陳淑莊對暴力假惺惺的譴責，又有朱凱迪對延遲區選的狡辯，其實核心都是一個：就是選舉利益，只要議席到手，哪怕香港洪水滔天。

樂翠區候選人尚有盧俊宇、蔣靖雯；八鄉南候選人尚有黎永添、徐卓然

資深評論員

為香港的福建人說句公道話

持續近5個月的「反修例風波」中，最令我痛心的，是有人刻意挑起族群爭端，將在香港的福建人，抹黑為暴徒，見人就打。身為福建人的一分子，我不得不為福建人說句公道話，福建人一向和諧共處，從不會無事生事，撩是鬥非。福建人團結互助、熱愛祖國、熱愛家鄉，尤其在北角這個小社區中，幾乎人人都相識，根本不會無端在北角打人。對於這種企圖分化香港人的做法，我予以嚴厲譴責。



有話要說 張華峰

城市花園）旁一幅面積達7萬5千平方呎的土地，原本計劃興建糖廠，因此有了春秧街與糖水道，後來卻因為糖價不斷下跌，於是將土地改為興建住宅，從此這一帶成為福建移民聚居的中心。

上世紀五十年代，菲律賓和印尼出現「排華潮」，一些福建華僑轉到香港生活，並申請福建親人來港團聚，到了六十年代，有十萬萬印尼華僑響應國家呼籲，返回中國內地，後來部分華僑因無法適應內地生活而遷居香港。這些新來港的福建人由於言語不通，為了互相照應，大多數聚居在北角，如新都大廈、僑冠大廈和美輪大廈等，因而形成了「小福建」。1962年，旅港福建商會亦搬至北角，4年後在渣華道建成福建中學新校舍。

默默耕耘貢獻香港

今年8月，網上消息說有福建人在北角打人，我就已經有所質疑。果然，到9月中，又有類似的網上消息，事實上，這類消息，市民大眾確實真難辨，當然就會先入為主，信以為真。不過，今次福建人出來表了態，香港福建社團聯會主席吳煥炎就公開澄清「絕對不會出來打人」，「保持香港穩定是大局意識，大局不能亂」，「相信法治，信任才是對香港政府和香港警方的最好支持，市民的支持就是香港止暴制亂最重要的能量」。

事實上，福建人多年來只會默默工作，為社區、為社會、為香港幾十年的經濟發展，不斷做出貢獻。一些要求辛勤勞作的職位，如六七十年代工廠工人，以至現時不少酒樓的侍應，都見到福建人的身影，可見他們都是十分良善，只問耕耘的一群。我希望透過這篇文章，使大家對福建人有更深入的認識。同時，更要清楚指出，我們都熱愛香港，都是一家人，不應該被人以族群話題來搞分化，影響香港人的和諧共處。

到了20世紀上半葉，有大批福建人經香港前往東南亞謀生，其中郭春秋先生便是早年移居印尼爪哇的福建人，後來成為當地糖業鉅子。上世紀二十年代初，郭先生來港營辦商業銀行和船務，又在北角填海及建造碼頭，讓爪哇運糖船停泊，1921年他成功投得北角發電廠（即今天的

全國政協委員、立法會議員

美國新一輪涉港法案旨在經濟搶掠



議論風生 張學修

法案更是美國粗暴干涉中國內政的鐵證，必將受到全中國人民的唾罵與譴責。

美國眾議院早前通過《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這種以美國國內法律「長臂管轄」香港的做法，只是為了滿足美國一己私利，嚴重侵犯我國主權及發展利益的行為，是對中國和香港特區極大的不尊重。

該法案獲得不少美國參眾兩院議員的支持，凝聚了美國國內的「恐中」共識，足見《香港人

權與民主法案》已淪為美國政客的政治籌碼。然而，試問在美國等西方國家自由民主程度尚不及香港的情況下，憑什麼能以通過所謂的法案「監察」港人的「人權與民主狀況」，「守護」香港「民主」？這完全是為一己私利，企圖強行通過的法案，是旨在透過在其他地區推動該法案，影響當地法律法規的行為，其背後陰謀昭然若揭。

「長臂管轄」侵犯中國主權

對於推動通過《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其實美國早有嚴密部署，香港持續了5個月的暴亂就是為法案鋪路的有力鐵證。本港反對派頻頻勾結外國勢力，藉「反修例風波」極力爭取國際曝光，其間大搞造勢大會，呼籲美國國會通過《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

試問尋求、鼓勵、歡迎外國在香港實施「長臂管轄」，隨意將外國法律引入自己家中的人，怎可能獲得廣大香港市民的支持？其所謂的「民意基礎」，不過是少數反對派、極端分子挾洋自重，趁亂爭取政治利益的假象，看似「聲勢浩大」，實則卻經不起民意的考驗。這種以頻頻利用

港人熱情，消費群眾情緒的方式立下的法案，豈會是真正正為港人着想，切切實實地保障港人人權的法案？又怎可能從根本上維護港人福祉？相信這終將為香港添亂，讓香港陷入新一輪混亂，這完全是美方損害中方利益的錯誤行為。

由此可見，這法案一旦簽署成為法律，實質上是美國爭取政治、經濟利益的一個手段，是較在香港發動暴亂更低成本、效果更持久地遏制中國的有效方案，是為美國掠奪他國財富資源，繼續稱霸全球的「關鍵一步」，更可能為日後將會發生的一切金融戰役鋪路。

對此，香港各界愛國愛港人士更應認清事實真相，時刻保持清醒，看清美國眾議院通過《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背後的實質和陰謀，團結一切力量，堅決為中美長期的貿易戰作鬥爭，並就此作出長期應對策略。愛國愛港人士更要時刻與全港市民站在一起，以堅定的決心，為守護國家主權與安全，堅守「一國兩制」原則作出貢獻，為保持香港經濟金融的繁榮，守護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作出長期鬥爭。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常務副會長